

## 各地政法机关打出安商护企“组合拳”

# 强化法治保障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健全对各类所有制经济平等保护的法治环境,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稳定的预期。”7月19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发布。《意见》对“强化民营企业发展法治保障”提出明确要求。

以法治力量优化营商环境,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政法机关应当发挥怎样的作用?有哪些强有力的抓手?取得了怎样的成效?对此,《法治日报》记者采访多地政法机关,深入了解了各地安商护企的务实举措。

### 护商 打击犯罪净化环境

4月14日,法庭落下,一起由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某民营企业职工结伙盗窃内部巨额财物案当庭宣判,被告人郑某、周某犯盗窃罪均被判处相应刑罚。

在办案过程中,亭湖区检察院检察官通过实地走访,查明了涉案公司在安全保卫、生产原料保管等方面存在管理漏洞,并制发检察建议,帮助该公司堵住管理漏洞。此后,亭湖区检察院积极与该公司对接,针对企业职工劳动保护、生产安全等方面开展了系列普法讲座。

“我院加大对涉企犯罪的打击力度,去年以来办理侵害民营企业权益犯罪17件33人;发挥全省知识产权案件集中办理试点作用,依法办理侵犯知识产权案件9件17人。”据亭湖区检察院检察长李响介绍,该院联合区工商联建立“检商对话”平台,畅通检企沟通渠道;与区工信局、发改委沟通对接,了解亭湖区重点企业名录,摸清企业概况和法治需求;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行政审批局建立联动机制,持续完善行刑衔接机制。

近年来,各地政法机关始终严厉打击影响社会安全稳定和市场经济秩序的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组织开展了一系列专项打击行动,依法查处了一大批重大犯罪案件,有力维护了市场经济秩序,保护了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

权益。

江西省公安机关紧盯企业反映强烈的职务侵占、挪用资金、合同诈骗等突出问题以及重点地区和重点行业领域,及时开展专项打击整治。今年1月至5月,全省共破获涉企犯罪案件123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15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5599.57万元。同时,常态化开展打击串通投标、商业贿赂犯罪专项行动,保持严打高压态势,有力维护了招投标市场秩序。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在全省检察机关部署开展打击企业内部贪腐和商业贿赂的护民企“啄木鸟”法律监督专项行动,助力清廉民企和行业清风正气建设,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加强民营企业和企业合法权益司法保护的若干意见,从刑事审判、传统民事审判、知识产权审判、破产审判等八个方面,压实了保障民营经济发展的司法全流程全要素服务职能。

### 惠商 靠前服务纾困解难

“以往只能听原车主口头介绍车辆的情况,现在直接能在‘赣服通’小程序上查询该车辆状态是否正常,有无抵押,非常方便。”7月27日,家住江西南昌的丁先生来到二手车交易市场,体验了公安交管部门推进“放管服”改革后的便民服务。

为进一步便利二手车交易登记,促进二手车商品化流通,江西省公安厅在政务服务办、“赣服通”平台支持下,搭建“二手车交易信息查询平台”,于近日正式上线运行,启用二手车基本信息省级查询平台,让车辆交易流转更加公开、透明、放心。

“二手车交易信息查询平台”的上线运行是江西省公安厅持续支持服务企业发展的生动注脚之一。前不久,江西省公安厅出台《江西省公安机关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支持服务企业发展的若干措施》,坚持多设路标、不设路障,坚持马上就办、办就办好,坚持法治思维、法治方式,积极主动履职为企业保驾护航。

妥善解决一批民营经济主体的急难愁盼。

据江西省公安厅有关负责人介绍,《措施》大力支持民宿业发展,大力支持举办大型文旅活动,放开企业集体户设立限制,优化机动车报废注销监管程序,实行保安服务许可容缺办、就地办,严守安全底线,本着鼓励创新原则,最大限度为企业减负松绑,为企业拓展发展空间,促进新兴产业新业态发展,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

服务“靠前一步”,安商护企才能更有力度。各地政法机关纷纷及时调动政策“工具箱”,推出一系列便民利企举措,提高服务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针对性。

在湖北,省公安厅、省工商联、省律师协会不断做实“万所联万会”机制,在全省范围内动员组织律师事务所及法律服务团队与工商联及其所属商会建立联系合作机制,助力商会和企业提升法治建设水平,有效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目前,该省875家律师事务所与1453家工商联及所属商会建立了联系合作机制。

针对民营企业发展中的难点痛点堵点,黑龙江省公证、司法鉴定行业迅速响应黑龙江省司法厅工作部署,通过公证员、鉴定人“送政策上门”、多渠道宣传、一对一辅导、面对面解答等方式,为民营企业送去“法治营养餐”。截至5月底,黑龙江省公证机构为民营企业提供预约服务1554件,延时服务593件,依法办理赋强公证1457件。

### 安商 柔性执法彰显温度

“感谢法院,让我们公司有了喘息的机会。”近日,某公司负责人笑容满面,对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人民法院法官竖起大拇指。

在一起债务案件的执行中,通川区法院执行小组合议后认为,被执行人系民营企业,因一时的生产经营困难,资金短缺,无法如期履行还款义务。如继续对被执行人采取强制措施,将不利于被执行人的长远发展。在执行法官的沟通协调下,案件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意见,申请人同意先解除对被执行人名下账户的冻结,不影响被执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柔性

执法打造营商“软环境”的举措得到双方当事人“点赞”。

各地政法机关在依法严厉打击严重违法犯罪的同时,通过包容审慎执法推动稳经济、促发展、保民生,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有机统一,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

为规范公安机关冻结企业账户,依法保障企业合法权益,今年3月,江西省公安厅制定出台了《江西省违法资金查控平台常态化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要求全省各级公安机关在使用江西违法资金查控平台查询、冻结资金账户时,严格按照《实施细则》实施申请、审批或上传佐证材料,对查明与案件无关的账户第一时间予以解冻,对符合解冻条件的,及时变更措施,严禁使用江西违法资金查控平台超时限、超范围、超权限冻结,对在冻账户违反规定冻结的,严肃追究责任。

今年3月以来,人民法院全面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各地法院坚持治罪和治理并重,对民营企业高管、实际控制人被依法判处缓刑、免于刑事处罚的,联合第三方监管人,监督指导企业有效完成合规整改项目,筑起合规风险防火墙,真正救治企业、警示社会。

水深则鱼悦,城强则商兴。各地政法机关将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进一步发挥法治稳预期、利长远、固根本的保障作用,持续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持续优化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更好地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图① 安徽省阜南县曹集镇位于淮河南岸,当地村民利用湿地水塘种植藕发展特色产业,阜南县公安局安南派出所组织警力加强万亩藕基地白天夜间的巡查力度,护航乡村振兴经济发展。图为8月2日民警在曹集镇万亩藕基地开展巡查工作。

本报通讯员 吕乃明 摄  
图② 6月16日,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走进当地民营企业,深入了解企业法律需求。 吴青颖 摄

## 人民法院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 法治助力民营经济发展行稳致远

□ 本报记者 张晨

近年来,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在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挽救困境民营企业、善意文明执行等方面坚持能动司法,全面贯彻依法平等保护原则,法治助力民营经济发展行稳致远。

### 积极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

高管、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民营企业正常生产经营亦遭殃及。针对此种情况,人民法院积极推行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促进企业合规守法经营。

最高人民法院二庭副庭长付金联说:“在民营企业工作人员涉嫌犯罪的案件中,法院依法能动履职,既依法打击涉案人员的犯罪行为,又尽可能降低因涉案人员被羁押等对企业产生的消极影响,并通过送法进企业等方式,帮助企业加强合规管理,填补管理漏洞,化解法律风险,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自今年3月以来,人民法院全面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付金联介绍说,下一步还会通过司法建议等方式,推动企业合规从个案合规

到行业合规,努力实现“办理一起案件,扶助一批企业,规范一个行业”。

### 全面贯彻依法平等保护原则

陷入财务困境,但仍然具有发展前景和挽救价值的企业,该如何救治?如何助力优质企业涅槃重生?

最高人民法院法官林文学告诉《法治日报》记者,最高法积极指导各级法院对陷入财务困境但仍然具有发展前景和挽救价值的企业进行精准识别,并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适用破产重整、破产和解程序,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助力企业涅槃重生。

据介绍,2018年至2022年,全国法院通过破产重整帮助3285个企业摆脱困境,稳住92.3万名员工就业岗位;完成了对重庆钢铁、天津渤海、北大方正等特大型企业的重整,有效化解重大风险,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今年以来,破产审判质效进一步提升。”林文学介绍说,截至7月30日,全国法院受理破产案件12862件,审结6573件,审结案件中化解债务近195亿元,安置职工1.3万人,353家企业重整成功。在破产重整成功的企业中,民营企

业占比较大。

与此同时,人民法院不断强化破产专业化建设,截至2023年7月,全国已设立17个专门破产法庭,设立近100个中级、基层法院和17个专门法院设立了清算与破产审判庭。所有高级法院和部分中级法院均建立了管理人名册,通过行业自律管理进一步促进管理人队伍素质提升。最高法与多个部门联合发布文件,同抓共管,提升破产案件办理质效和效率。

### 保障民营企业及时回笼资金

如何保障胜诉民营企业及时实现权益,同时支持被执行民营企业渡过难关?

人民法院一方面加大执行力度,综合运用多种强制执行措施,让更多真金白银装进胜诉民营企业的口袋里。2022年全国法院执结917万多项执行案件,执行到位金额首次突破2万亿元。

据了解,在执行信息化方面,以最高法“总对总”网络查控系统为主,以地方法院“点对点”网络查控系统为辅的网络查控系统,与公安部、自然资源部、中国人民银行等16家单位和3900多家银行金融机构联网,覆盖存款、车辆、证券、不动产等16类25项信息,基本实现

了对被执行人主要财产形式的全覆盖。

从网络司法拍卖系统上线今年上半年,全国法院网络拍卖658万余次,成交155万余件,成交额243.47亿元,标的物成交率63.82%,为当事人节约佣金738.27亿元。

另一方面,人民法院强化善意文明执行,多做“放水养鱼”之事,少行“竭泽而渔”之举。在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助力东营鹏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健康发展系列执行案中,法院对案涉烂尾楼没有简单一拍了之,而是依法引资恢复项目建设,1472套房产竣工交付,一揽子执结近500件关联案件,妥善化解了近900个债权人的8亿多元债权,农民工工资全额支付,职工就业得以稳定。结束后,人民法院主动联系企业修复信用,现企业已走出困境,正常运转。

统计显示,今年上半年,全国首次执行案件执结526.67万件,同比增长13.71%;办结449.13万件,同比增长13.80%;执行到位金额首次在上半年突破万亿大关,同比增长23.03%,增幅远远大于新收案件增幅和办结案件增幅。

此外,人民法院持续加大对拖欠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账款案件的执行力度,保障民营企业及时回笼资金,为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

## 法治体检进企业 把脉问诊除风险 司法行政机关推动法律保护关口前移

□ 本报记者 杜洋

“感谢你们救活了工厂。”近日,在山东省聊城市清水镇经营轴承锻造厂的夏义紧紧握住清水镇司法所工作人员的手表达着感激之情。

原来,夏义的工厂一直为徐某加工轴承套圈,合作稳定,但2022年底,徐某不再交付货款,累计达4万多元,使轴承锻造厂面临经营困境。

近日,清水镇司法所的法律顾问来到该厂开展“法治体检”时发现此事,随后立即进行调查。在做好充分准备后,法律顾问邀请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最终达成一致,问题得以圆满解决。

防范法律风险是企业健康发展的基础。近年来,各地司法行政机关充分发挥相关职能,通过“法治体检”发现、防范、化解企业法律风险点,减少因相关问题给企业带来的损失。

“优化营商环境的本质就在于‘法治化’,司法行政机关对企业开展‘法治体检’,一方面有助于引导企业增强法治意识,在法律框架下

规范经营,另一方面有助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促进员工和企业共同成长。”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监事长吕红兵对《法治日报》记者说。

一直以来,各地司法行政机关高度重视企业健康发展,持续开展“法治体检”活动。

今年4月,吉林省司法厅组织开展“服务企业月”活动,为企业提供多元化、多层次、多类型的法律服务。据吉林省司法厅律师处处长洪波介绍,在“服务企业月”期间,全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组织律师为企业开展“法治体检”120余次。

7月26日,广东省司法厅、省工商联(总商会)联合开展2023年广东非公经济组织法律宣传月活动,活动明确将持续发挥各级工商联商会、县级工商联与律师事务所建立联系工作机制的平台作用,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活动,帮助企业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推动企业合规管理,依法治企。

“我们发挥司法行政机关职能作用,深化‘法律三进’活动,引导和激励企业依法合规经

营,以‘法治体检’进一步增强民营企业法治意识,全面提升民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经营管理人员法律素养和依法治企能力。”广东省司法厅律师工作管理处有关负责人说。

除了开展相关活动外,各地司法行政机关还帮助企业积极完善机制做好法律风险防范。

2021年,浙江省司法厅积极推进“千所联千企”机制。截至目前,全省11个市、90个县(市、区)的工商联与司法行政或律师协会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1032家律师事务所与2078家工商联及所属商会建立合作关系。自机制建立以来,律师及律师事务所为工商联及所属商会出具法律意见7200余个,参与制定修订行规约和团体标准805个,为商会所属企业开展“法治体检”818万家。

针对民营企业尤其是小微企业获取法律服务成本高、不够便捷等问题,广东省深圳市司法局推出在线“法治体检”平台——“民营企业法治体检自测系统”。据悉,该系统主要由企业诉讼风险分析模块、企业法律风险评估模块、“法治体检”报告模块等组成,可以帮助民

营企业发现管理中潜在的风险点,完善治理结构,健全管理制度。自2019年上线运营以来,该系统已为2万多家企业提供“法治体检”服务。

随着科技快速发展,越来越多的司法行政机关通过数据信息技术赋能“法治体检”,打造相关智慧系统,提升企业预防法律风险质效。

吉林省民营企业法律维权服务和“法治体检”中心使用“企业法治体检自测系统”,推出“智能+人工”综合性服务,帮助民营企业分析法律风险点,持续提升民营企业的风险控制能力。

浙江省余姚市临山镇司法所通过NFC技术,把“民营企业法治体检自测系统”植入到便民服务中心,创新推出“NFC在线法治体检”便企服务卡。企业负责人只需用手机碰一碰卡片上面的NFC芯片感应区,即可在线完成民营企业“法治体检”自测,获得相关报告。

各地司法行政机关通过开展企业“法治体检”活动,推动法律保护关口前移,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和坚实的法治保障,深受好评。

### 凝聚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大合力

## 凝聚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大合力

本报讯 记者孙立昊 通讯员杨军 近日,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联合省工商联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省高院党组书记、院长韩德洋,省委统战部副部长,省工商联党组书记吴铁出席并讲话。

韩德洋指出,本次会议是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关于鼓励支持服务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也是扎实推进“三年”活动走深走实的重要实践。省高院将认真听取并研究吸收民营企业家的意见建议,将其转化为全省法院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具体措施。

韩德洋强调,全省法院要充分认识到民营经济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切实增强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和责任感、使命感。

韩德洋要求,要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三个没有变”,立足司法职能推动解决民营企业和企业家人急难愁盼问题,引导广大民营企业通过自身改革、合规经营、转型升级不断提升发展质量。

要加大产权司法保护力度,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自主经营权,严厉惩治侵害民营企业和企业家人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坚决防止利用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切实维护民营经济主体合法权益。要依法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强化民营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司法,打击虚假诉讼、恶意诉讼行为,依法促进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充分发挥破产制度有序出清和积极拯救的价值作用。要努力提供精准高效司法服务,不断深化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充分运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降低企业解纷成本,持续推进执行难综合治理、源头治理,要着力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教育引导广大干警牢固树立平等、审慎、谦抑、善意、文明、规范的司法理念,真心实意听取民营企业和企业家人心声,帮助企业提升依法经营、依法治企和依法维权的能力,以零容忍态度严肃查处在审判执行过程中侵害民营企业和企业家人权益的行为。

要持续加强与省工商联、行业协会、商会的沟通交流,强化与政府相关部门的配合联动,进一步改善沟通协作机制,深化诉源治理机制,加大法治宣传力度,推动形成规范、高效、便捷的民营经济和企业家权益保护格局,凝聚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吴铁表示,全省各级工商联要全面加强同法院系统的协作,找准法律服务供给与民营企业需求的对接点,切实提升工作质效。要积极推进“法治民企”工程,引导民营企业牢固树立法治理念,在合法合规经营中提高企业竞争力。要进一步加强商会调解组织和调解员队伍建设,推进商会调解与诉讼调解有效衔接。

会议通报了全省法院司法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8位民营企业代表参加座谈并交流发言。



编者按

民营经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是推动我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重要力量。近年来,各级政法机关能动履职,依法平等保护市场主体,着力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促进民营经济不断发展壮大。

7月19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发布,提出要强化民营经济发展法治保障。本报今天刊发一组相关报道,展现政法机关在护航民营经济发展方面的工作成效,敬请关注。